

债券简称： 19 宜昌高新债、19 宜高投

债券代码：1980207.IB、152226.SH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丧失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权代理人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HAITONG SECURITIES CO., LTD.

（住所：上海市广东路 689 号）

二〇二四年七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19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2018 年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以下简称《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和约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宜昌高新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根据发行人披露的《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关于丧失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公告》，发行人丧失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具体情况如下：

一、重要子公司情况

（一）重要子公司基本情况

项目	内容
重要子公司名称	新疆新发投物贸有限公司
变动前的持股占比	80.10%
变动后的持股占比	0%

新疆新发投物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子公司或新发投物贸）成立于 2019 年 3 月 6 日，法定代表人为王长江，注册资本为 5,000.00 万元，经营范围为：采购、销售：电子产品、尿素、化肥、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水泥制品、煤炭、煤渣、灰渣、渣料、矿产品、大宗物资、机械设备、电器设备、电子原器件，通讯设备、机械零配件、五金交电、塑料制品、日用百货、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普通货物道路运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新发投物贸主要业务及其最近一年开展情况

新发投物贸主要开展与化工产品业务相关的大宗物资贸易业务，现阶段主要是生产企业采购 PVC（聚氯乙烯）等材料，后销售给全国的贸易商及原料需求企业。业务模式为预收下游客户的采购货款后，再由生产企业采购物资并发货。新发投物贸拥有专业的销售团队，销售网络布局全国。2023 年共形成营业收入 367,955.03 万元，净利润 1,556.84 万元。

（三）子公司 2023 年度主要财务情况

子公司财务指标	子公司相关指标金额(万元)	占比(%) ¹
总资产	48,713.56	1.00
总负债	42,481.48	1.39

¹ 占比，即子公司各项金额除以发行人 2023 年度经审计合并报表中对应的财务指标。子公司报表未经审计。

净资产	6,232.09	0.34
营业收入	367,955.03	40.52
净利润	1,556.84	24.4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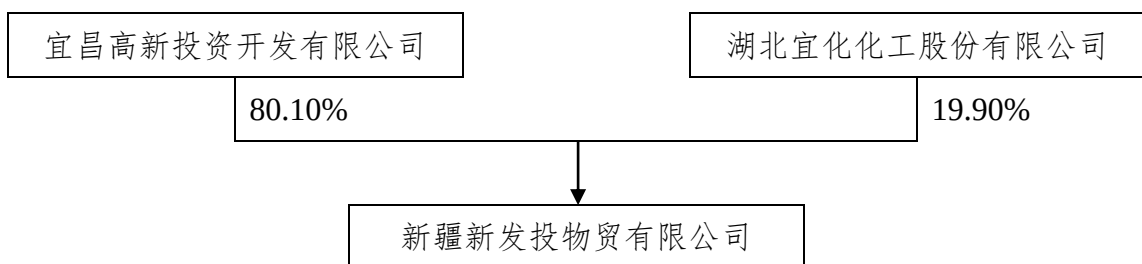
二、丧失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情况

（一）丧失控制权的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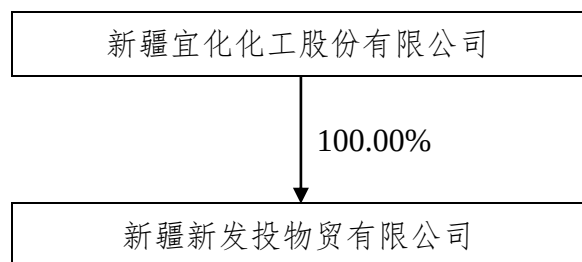
为进一步推进国有企业深化改革，加强国有企业市场化运营能力，根据发行人经营需要，发行人将下属子公司新发投物贸 80.10%股权以 5,027.24 万元对价转让至新疆宜化化工有限公司。

（二）丧失重要子公司控制权前后股权结构情况

1、丧失重要子公司控制权前股权结构图



2、丧失重要子公司控制权后股权结构图



（三）产权过户登记或工商变更登记完成情况

☒内部有权决策机构决定：2024 年 3 月 15 日

☒协议签署：2024 年 3 月 21 日

☒资产过户/工商变更完成：2024 年 3 月 29 日

截至目前，上述股权转让事项已完成，新疆新发投物贸有限公司股东变更情况已完成工商登记。

三、相关决策情况

经发行人控股股东宜昌产投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同意：同意发行人按照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以不低于评估值 5,027.24 万元的价格，转让其持有的新疆新发投物贸有限公司 80.1%的股份,并按程序报市国资委审批。

上述股权变动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相关内容。

四、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发行人丧失对新疆新发投物贸有限公司实际控制权对企业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不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将严格落实还本付息计划，切实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海通证券作为“19 宜昌高新债/19 宜高投”债权代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债权代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约定出具本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海通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募集说明书》及《债权代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宜昌高新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丧失重要子公司实际控制权的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